

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四方达”）监事会于2021年3月16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1年3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孙建丰先生召集和主持，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经表决后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决议程序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847.64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36.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528.78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5.62%。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202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 202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如下：

公司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28.78 万元，母公司按照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43.79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4,719.30 万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13,153.11 万元。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494,328,999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2,810,788 股后 491,518,211 股为基数，向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0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73,727,731.65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核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质量、服务水平及收费等情况，认为其能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公正职业，能保证公司的股东利益不受损害，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拟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达成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2018 年限制性股票在解锁期内，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并解锁，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2020 年度，公司财务业绩考核未达标，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应解锁期的限制性股票不满足解锁条件，需对 106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5,319,6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另有 1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由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1,067,4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的上述 12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6,387,000 股限制性股票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 1.2921%。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将不再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同时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达成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